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69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华
3300004808661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海军
3302150410811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三日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901 号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62,091,667.70	33,701,220.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117,507,261.00	226,404,146.46
应收账款	(三)	355,447,361.99	240,592,652.32
预付款项	(四)	1,369,416.36	3,557,883.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2,371,602.29	1,011,019.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224,115,947.60	226,924,570.5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684,460.65	4,568,135.96
流动资产合计		763,587,717.59	736,759,628.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	160,060,812.38	161,906,097.91
在建工程	(九)	14,761,152.15	8,627,872.1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	8,553,868.85	8,827,657.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一)	18,536,537.83	18,916,374.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15,557,729.33	10,783,330.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三)	1,645,933.67	3,542,773.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9,116,034.21	212,604,106.99
资产总计		982,703,751.80	949,363,735.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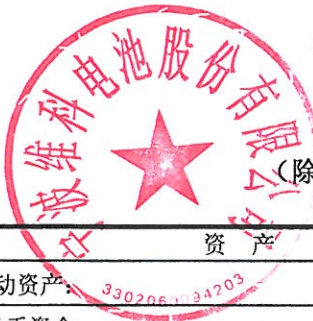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四）	104,000,000.00	9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五）	154,183,958.40	225,445,096.89
应付账款	（十六）	287,647,557.18	288,233,013.15
预收款项	（十七）	3,446,986.89	2,016,785.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八）	24,543,671.60	23,617,760.04
应交税费	（十九）	26,403,866.92	22,472,664.57
应付利息	（二十）	172,421.95	206,836.0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一）	55,496,234.90	4,293,780.3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二）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5,894,697.84	712,285,937.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三）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四）	7,208,500.00	2,07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208,500.00	2,070,000.00
负债合计		713,103,197.84	714,355,937.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五）	76,920,000.00	76,9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六）	62,449,984.49	62,449,984.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二十七）	5,908,736.67	3,629,615.45
盈余公积	（二十八）	14,117,148.08	10,499,945.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九）	110,204,684.72	81,508,252.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9,600,553.96	235,007,798.5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9,600,553.96	235,007,798.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2,703,751.80	949,363,735.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530,154.28	33,306,740.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7,507,261.00	222,604,146.46
应收账款	(一)	318,883,675.59	215,095,113.56
预付款项		772,378.47	3,092,456.9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1,139,182.08	575,510.40
存货		205,018,407.12	192,318,643.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0,620.78	4,041,943.37
流动资产合计		701,231,679.32	671,034,554.7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23,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148,645,504.38	152,043,314.58
在建工程		14,761,152.15	8,627,872.1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553,868.85	8,827,657.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818,880.81	18,916,374.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53,635.87	8,954,455.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8,663.98	3,429,104.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3,671,706.04	210,798,779.61
资产总计		924,903,385.36	881,833,334.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96,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8,183,958.40	225,445,096.89
应付账款		234,432,035.46	227,864,012.75
预收款项		3,361,173.69	2,016,785.95
应付职工薪酬		20,911,486.39	19,466,239.78
应交税费		25,009,213.56	19,049,704.34
应付利息		172,421.95	206,836.0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2,675,780.87	4,104,164.5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4,746,070.32	644,152,840.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208,500.00	2,07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208,500.00	2,070,000.00
负债合计		651,954,570.32	646,222,840.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920,000.00	76,9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449,984.49	62,449,984.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353,367.20	1,187,069.04
盈余公积		14,117,148.08	10,499,945.80
未分配利润		117,108,315.27	84,553,494.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2,948,815.04	235,610,494.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4,903,385.36	881,833,334.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14,377,800.09	944,671,567.74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	1,314,377,800.09	944,671,567.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74,027,804.25	942,195,594.80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	1,117,712,335.22	800,866,621.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一)	5,769,723.44	4,684,441.81
销售费用	(三十二)	16,761,418.43	14,968,685.65
管理费用	(三十三)	63,892,643.57	60,172,208.00
财务费用	(三十四)	6,836,079.15	7,615,643.25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五)	63,055,604.44	53,887,994.7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349,995.84	2,475,972.94
加: 营业外收入	(三十六)	6,095,577.55	14,874,416.47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85,220.10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十七)	2,780,604.75	1,087,379.8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90,649.25	9,562.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664,968.64	16,263,009.59
减: 所得税费用	(三十八)	11,351,334.43	3,317,086.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313,634.21	12,945,923.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313,634.21	12,945,923.50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313,634.21	12,945,923.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313,634.21	12,945,923.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1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064,251,099.11	865,222,361.40
减: 营业成本	(四)	877,229,096.85	734,852,591.51
税金及附加		4,769,439.74	3,910,354.48
销售费用		15,077,758.80	13,339,900.21
管理费用		50,956,216.81	45,050,867.71
财务费用		9,036,306.56	8,028,203.20
资产减值损失		61,793,935.94	51,386,431.19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5,388,344.41	8,654,013.10
加: 营业外收入		5,552,735.24	14,695,751.7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1,923.13
减: 营业外支出		2,742,503.82	1,082,749.8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90,453.08	9,562.78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198,575.83	22,267,015.00
减: 所得税费用		12,026,552.99	4,481,855.55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72,022.84	17,785,159.4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172,022.84	17,785,159.4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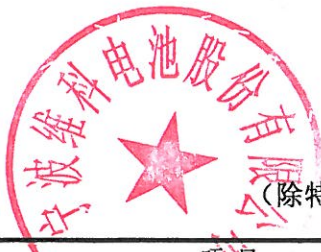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9,826,575.12	889,524,902.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85,690.26	236,814.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1	6,430,051.76	18,397,074.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8,042,317.14	908,158,791.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8,284,665.57	601,065,661.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5,436,906.09	198,117,467.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801,965.08	47,885,423.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2	38,561,719.98	36,864,06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85,256.72	883,932,61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57,060.42	24,226,173.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10,567.57	2,175,447.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3	33,0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60,567.57	2,175,447.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247,372.75	77,020,976.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4	27,4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717,372.75	77,020,976.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56,805.18	-74,845,529.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4,000,000.00	195,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5	107,750,000.00	38,527,663.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750,000.00	234,027,663.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000,000.00	15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86,944.87	6,674,186.90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6	57,750,000.00	2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436,944.87	188,674,186.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13,055.13	45,353,476.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466.95	125,843.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05,777.32	-5,140,036.4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86,273.25	31,326,309.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392,050.57	26,186,273.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1,632,326.97	813,508,129.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1,659.53	236,814.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4,636.98	18,175,924.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7,518,623.48	831,920,868.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8,489,435.49	577,236,060.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705,272.69	159,430,297.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272,884.00	42,896,655.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20,951.88	32,746,16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3,488,544.06	812,309,173.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30,079.42	19,611,695.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30,870.28	838,041.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80,870.28	838,041.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407,727.65	69,853,070.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77,727.65	77,853,070.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96,857.37	-77,015,028.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195,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750,000.00	38,527,663.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750,000.00	234,027,663.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000,000.00	14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86,944.87	6,674,186.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50,000.00	2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436,944.87	180,674,186.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13,055.13	53,353,476.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466.95	125,843.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38,744.13	-3,924,014.2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91,793.02	29,715,807.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830,537.15	25,791,793.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期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920,000.00			62,449,984.49			3,629,615.45	10,640,671.60			82,774,785.00	236,415,056.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40,725.80		-1,266,532.21		-1,407,258.0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6,920,000.00			62,449,984.49			3,629,615.45	10,499,945.80		81,508,252.79		235,007,798.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9,121.22	3,617,202.28		28,696,431.93		34,592,755.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313,634.21		32,313,634.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17,202.28		-3,617,202.28		
1. 提取盈余公积								3,617,202.28		-3,617,202.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279,121.22					2,279,121.22
1. 本期提取							4,059,930.06					4,059,930.06
2. 本期使用							1,780,808.84					1,780,808.84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6,920,000.00			62,449,984.49			5,908,736.67	14,117,148.08		110,204,684.72		269,600,553.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上期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920,000.00				62,449,984.49				1,647,289.34	8,721,429.85		70,340,845.24	220,079,548.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6,920,000.00				62,449,984.49				1,647,289.34	8,721,429.85		70,340,845.24	220,079,548.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82,326.11	1,778,515.95		11,167,407.55	14,928,249.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45,923.50	12,945,923.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78,515.95		-1,778,515.95	
1．提取盈余公积										1,778,515.95		-1,778,515.9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982,326.11				1,982,326.11
（五）专项储备									3,855,490.86				3,855,490.86
1．本期提取									1,873,164.75				1,873,164.75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6,920,000.00				62,449,984.49				3,629,615.45	10,499,945.80		81,508,252.79	235,007,798.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920,000.00				62,449,984.49			1,187,069.04	10,640,671.60	85,820,026.92	237,017,752.0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40,725.80	-1,266,532.21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920,000.00				62,449,984.49			1,187,069.04	10,499,945.80	84,553,494.71	235,610,494.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6,298.16	3,617,202.28	32,554,820.56	37,338,321.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172,022.84	36,172,022.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617,202.28	-3,617,202.2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17,202.28	-3,617,202.2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66,298.16			1,166,298.16
1. 本期提取								2,630,444.72			2,630,444.72
2. 本期使用								1,464,146.56			1,464,146.5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920,000.00				62,449,984.49			2,353,367.20	14,117,148.08	117,108,315.27	272,948,815.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920,000.00				62,449,984.49			185,756.15	8,721,429.85	68,546,851.21	216,824,021.7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6,920,000.00				62,449,984.49			185,756.15	8,721,429.85	68,546,851.21	216,824,021.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1,312.89	1,778,515.95	16,006,643.50	18,786,472.3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785,159.45	17,785,159.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778,515.95	-1,778,515.9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8,515.95	-1,778,515.9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01,312.89			1,001,312.89
1. 本期提取								2,583,130.06			2,583,130.06
2. 本期使用								1,581,817.17			1,581,817.1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920,000.00				62,449,984.49			1,187,069.04	10,499,945.80	84,553,494.71	235,610,494.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由宁波维科电池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1、 公司的历史沿革

(1) 2004 年 10 月, 宁波维科电池有限公司成立

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宁波维科电池有限公司, 系由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宁兴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中外合资企业, 经宁波保税区管理委员会以甬保税项[2004]41 号文件批准设立, 于 2004 年 10 月 14 日取得由宁波市人民政府颁发的商外资资甬保字[2004]007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于 2004 年 10 月 14 日取得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企甬总字第 00863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原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75.00%
宁兴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25.00%
合 计	20,000,000.00	100.00%

(2) 2006 年 6 月, 第一次股权变更

经公司董事会,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以及宁波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审批, 宁兴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5% 的股份转让给维科(香港)纺织有限公司。2006 年 6 月, 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 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75.00%
维科(香港)纺织有限公司	5,000,000.00	25.00%
合 计	20,000,000.00	100.00%

(3) 2009 年 7 月，增资至 2500 万元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经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甬外经贸资管函[2009]378 号的批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2500 万元，增资部分由维科（香港）纺织有限公司投入。2009 年 7 月，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60.00%
维科（香港）纺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0.00%
合 计	25,000,000.00	100.00%

(4) 2009 年 10 月，第二次股权变更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经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甬外经贸资管函[2009]650 号批准，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6% 的股份转让给廖志峰等人。2009 年 10 月，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1,000,000.00	44.00%
维科（香港）纺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0.00%
廖志峰	2,100,000.00	8.40%
王传宝	1,000,000.00	4.00%
毛德君	150,000.00	0.60%
李新琴	150,000.00	0.60%
李万臣	150,000.00	0.60%
曹长河	150,000.00	0.60%
宋浩棠	150,000.00	0.60%
任家庆	50,000.00	0.20%
李同华	50,000.00	0.20%
陈志光	50,000.00	0.20%
合 计	25,000,000.00	100.00%

(5) 2010 年 12 月，增资至 4500 万元

经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甬外经贸资管函[2010]780 号批准，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2500 万增加至人民币 5000 万元，实收资本分两期出资到位，首期出资额为 2000 万元，出资方式中方以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200 万元转增资本，外方以 760 万元人民币税后利润转增资本和相当于 40 万元人民币的可自由兑换货币外汇出资。2010 年 12 月，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9,800,000.00	44.00%
维科（香港）纺织有限公司	18,000,000.00	40.00%
缪志峰	3,780,000.00	8.40%
王传宝	1,800,000.00	4.00%
毛德君	270,000.00	0.60%
李新琴	270,000.00	0.60%
李万臣	270,000.00	0.60%
曹长河	270,000.00	0.60%
宋浩棠	270,000.00	0.60%
任家庆	90,000.00	0.20%
李同华	90,000.00	0.20%
陈志光	90,000.00	0.20%
合 计	45,000,000.00	100.00%

(6) 2010 年 12 月，第三次股权变更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经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甬外经贸资管函[2010]918 号文批准，公司的自然人股东缪志峰等 10 人将合计持有的本公司 16% 的股权转让给宁波保税区耀宝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2010 年 12 月，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9,800,000.00	44.00%
维科（香港）纺织有限公司	18,000,000.00	40.00%
宁波保税区耀宝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7,200,000.00	16.00%
合 计	45,000,000.00	100.00%

(7) 2011 年 1 月，增资至 5000 万元

经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甬外经贸资管函[2010]780 号批准，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2500 万增加至人民币 5000 万元，实收资本分两期出资到位，第二期出资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由各股东按出资比例以货币资金出资。2011 年 1 月，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0.00	44.00%
维科（香港）纺织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0.00%
宁波保税区耀宝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8,000,000.00	16.00%
合 计	50,000,000.00	100.00%

(8) 2011 年 7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各股东签订的《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经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甬外经贸资管函[2011]422 号文件批准，以经审计的宁波维科电池有限公司截至 2011 年 1 月 31 日的净资产 70,989,984.49 元按 1: 0.7043247 的比例折合为股本人民币 5000 万元。2011 年 7 月，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变更后公司各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 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0	44.00%
维科（香港）纺织有限公司	20,000,000	40.00%
宁波保税区耀宝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8,000,000	16.00%
合 计	50,000,000	100.00%

(9) 2014 年 12 月，增资至 7692 万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甬外经贸资管函[2014]450 号批准，乾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人民币 2344 万元认购本公司 922.80 万股股份；宁波中恒创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人民币 4494 万元认购公司 1769.20 万股股份；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692 万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新增 41,46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变更后各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 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0	28.60%
维科（香港）纺织有限公司	20,000,000	26.00%
宁波保税区耀宝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8,000,000	10.40%
乾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9,228,000	12.00%
宁波中恒创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92,000	23.00%
合 计	76,920,000	100.00%

（10）2014 年 12 月，第四次股权变更

2014 年 12 月 16 日，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经宁波市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甬外经贸资管函[2014]497 号批准，维科（香港）纺织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1850 万股以 2.54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将其持有的 150 万股以 2.54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宁波保税区耀宝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宁波乾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00 万股股份以 2.54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宁波保税区耀宝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并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获取了由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30200400019805 的《营业执照》。变更后公司各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 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0	28.60%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500,000	24.05%
宁波保税区耀宝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10,500,000	13.65%
乾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8,228,000	10.70%
宁波中恒创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92,000	23.00%
合 计	76,920,000	100.00%

（11）2015 年 4 月，第五次股权变更

2015 年 4 月 8 日，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宁波中恒创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 1769.20 万股股份以及乾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822.20 万股股份转让给自然人杨龙勇。上述变更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公司各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 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0	28.60%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500,000	24.05%
宁波保税区耀宝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10,500,000	13.65%
杨龙勇	25,920,000	33.70%
合 计	76,920,000	100.00%

2、 公司地址、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

注册地址：为宁波保税区港西大道 5 号 2 号标准厂房；

法人代表： 陈良琴；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电池材料及配件的研发、制造；新能源汽车的锂离子电池及材料的研发、制造；新能源汽车的电机及整车控制系统的研发、制造；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咨询、实业投资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所属行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批准报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深圳市甬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甬维”）	是
东莞市甬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甬维”）	是
宁波维科新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动力”）	是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前五名且大于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按合并关联方划分组合
组合 2	除合并关联方组合及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合并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5.00	15.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

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10	4.5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10	9.00-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10	10	9.00-22.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10	5-10	9.00-31.67

(十四)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33.67	土地使用年限
软件	5	预计的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厂房装修及改造。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九)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收入

1、 销售商品

一般原则：

-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1）国内销售

公司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以经客户确认的对账单（书面或电子）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2）出口销售

公司以产品出口装船离岸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间，根据合同、装船单、出口报关单等资料，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按以下情况处理:若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将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同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计量,确认资产(银行存款)和递延收益,自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资产的预计使用期

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时或结束前被处置（出售、转让、报废等），尚未分摊的递延收益余额应当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收益，不再予以递延。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确认为营业外收入，否则在实际收到的时候计入营业外收入。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 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四) 专项储备

公司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颁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中的第二章、第十一条机械制造企业相关规定计提安全生产经费，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 (一) 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提取；
- (二) 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提取；
- (三) 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 (四) 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提取；
- (五) 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提取。

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中的第三章、第二十三条规定的使用范围进行安全生产费用的列支。

(二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344,685.97 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344,685.97 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3) 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511,973.23 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511,973.23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注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注 1、公司根据销售额的 17%计算销项税额，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自营出口外销收入按照“免、抵、退”办法核算；

(二) 税收优惠

- 1、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减征免征我市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市级收入的通知》《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免征我市堤围防护费的通告》，子公司深圳甬维 2014 年 9 月起，免征堤围防护费。
-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暂停向企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者征收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通知》（浙财综〔2016〕43 号）的规定，自 2016 年 11 月 1 日（费款所属期）起，暂停向企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者征收地方水利建设基金。2016 年 11 月和 12 月，本公司根据通知免交水利基金。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082.06	40,758.84
银行存款	44,414,021.25	11,798,527.54
其他货币资金	17,662,564.39	21,861,934.02
合 计	62,091,667.70	33,701,220.40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3 个月内无法用于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699,617.13	7,514,947.15
合 计	6,699,617.13	7,514,947.1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中 3 个月以内无法用于支付的作为非现金资产在本附注“五、（三十九）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现金的期初余额、期末余额中予以剔除，金额详见本附注“五、（四十）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资产”。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5,418,107.53	203,482,959.48
商业承兑汇票	12,089,153.47	22,921,186.98
合 计	117,507,261.00	226,404,146.4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8,922,531.7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58,922,531.7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0,426,276.67	
商业承兑汇票	34,205,788.00	
合 计	364,632,064.67	

4、 期末无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1,532,248.15	96.56	18,594,560.21	5.00	352,937,687.94	253,263,023.56	97.97	12,670,371.24	5.00	240,592,652.32
(1) 关联方组合										
(2) 账龄组合	371,532,248.15	96.56	18,594,560.21	5.00	352,937,687.94	253,263,023.56	97.97	12,670,371.24	5.00	240,592,652.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 款	13,230,811.75	3.44	10,721,137.70	81.03	2,509,674.05	5,249,461.70	2.03	5,249,461.70	100.00	
合 计	384,763,059.90	100.00	29,315,697.91		355,447,361.99	258,512,485.26	100.00	17,919,832.94		240,592,652.32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展唐通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1,238.80	11,238.80	100.00	难以收回的货款
上海展唐通讯有限公司	2,209,898.90	2,209,898.90	100.00	难以收回的货款
深圳市赛科龙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1,009,674.05	8,500,000.00	77.20	难以收回的货款
合 计	13,230,811.75	10,721,137.7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71,367,597.95	18,568,379.90	5.00
1 至 2 年	160,413.69	24,062.05	15.00
2 至 3 年	4,236.51	2,118.26	50.00
合 计	371,532,248.15	18,594,560.21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851,001.47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 3,455,136.50 元。

2016 年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期转回：

2016 年 7 月，公司通过法律途径，收回深圳市亿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底的货款，转回计提的 3,206,197.90 元坏帐准备。

2016 年 11 月，公司与夏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达成债务和解协议，转回计提的 248,938.60 元坏账准备。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名次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东莞市金铭电子有限公司	111,716,918.09	29.04	5,585,845.90
	东莞金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9,670,671.11	15.51	2,983,533.56
	小计	171,387,589.20	44.55	8,569,379.46
第二名	摩托罗拉（武汉）移动技术通信有限公司	33,882,628.72	8.81	1,694,131.44
第三名	深圳罗马仕科技有限公司	19,621,567.73	5.10	981,078.39
	深圳市力可普尔电子有限公司	3,649,227.31	0.95	182,461.37
	小计	23,270,795.04	6.05	1,163,539.76
第四名	深圳市振华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5,732,961.14	4.09	786,648.06
第五名	深圳市天珑移动技术有限公司	13,492,866.33	3.51	674,643.32
	合 计	257,766,840.43	67.01	12,888,342.04

5、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14,266.36	95.97	3,534,083.63	99.33
1 至 2 年	55,150.00	4.03	23,800.00	0.67
合 计	1,369,416.36	100.00	3,557,883.63	100.00

2、 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麦克赛尔（深圳）贸易有限公司	571,189.09	41.71
东莞市美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6,000.00	15.77
宁波市北仑东方万通线缆有限公司	145,149.57	10.60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101,173.93	7.39
秦皇岛市兴恒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590.71	7.35
合 计	1,134,103.30	82.82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99,398.45	100.00	827,796.16	25.87	2,371,602.29	1,608,652.74	100.00	597,633.44	37.15	1,011,019.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199,398.45	100.00	827,796.16	25.87	2,371,602.29	1,608,652.74	100.00	597,633.44	37.15	1,011,019.30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00,297.36	115,014.87	5.00
1 至 2 年	200,788.00	30,118.20	15.00
2 至 3 年	31,300.00	15,650.00	50.00
3 年以上	667,013.09	667,013.09	100.00
合 计	3,199,398.45	827,796.16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2016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230,162.72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3、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67,288.50	38,345.77
往来款		122,461.88
押金	1,812,299.09	905,681.09
代扣代缴款	362,510.86	392,164.00
保证金	643,000.00	150,000.00
货款代理赔款	114,300.00	
合 计	3,199,398.45	1,608,652.7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 末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东莞市新太阳企业 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	850,816.00	1 年以内	26.59	42,540.8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仑海关	海关保证金和滞报金	620,000.00	1 年以内	19.38	31,000.00
中海信科技园（深圳）有限公司	押金	467,668.00	1 年以内 180.00	0.01	9.00
			1-2 年 124,988.00	3.91	18,748.20
			3 年以上 342,500.00	10.71	342,500.00
个人代扣款	社保金	362,510.86	1 年以内	11.33	18,125.54
宁波出口加工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	218,000.00	1 年以内 17,000.00	0.53	850.00
			1-2 年 56,500.00	1.77	8,475.00
			2-3 年 28,000.00	0.88	14,000.00
			3 年以上 116,500.00	3.64	116,500.00
合 计		2,518,994.86		78.75	592,748.54

6、 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事项。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675,596.65	1,147,762.42	31,527,834.23	32,628,687.90	1,908,025.23	30,720,662.67
委托加工物资	10,223,795.07		10,223,795.07	16,350,114.77		16,350,114.77
在产品	21,730,678.53		21,730,678.53	28,320,753.53		28,320,753.53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06,702,585.29	12,559,780.9	94,142,804.39	89,022,180.16	9,433,151.25	79,589,028.91
发出商品	67,436,649.99	945,814.61	66,490,835.38	73,174,672.16	1,230,661.53	71,944,010.63
合 计	238,769,305.53	14,653,357.93	224,115,947.60	239,496,408.52	12,571,838.01	226,924,570.51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08,025.23	1,076,114.79		1,836,377.6		1,147,762.42
库存商品	9,433,151.25	51,231,324.95		48,104,695.3		12,559,780.90
发出商品	1,230,661.53	945,814.61		1,230,661.53		945,814.61
合 计	12,571,838.01	53,253,254.35		51,171,734.43		14,653,357.93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报告期内转销的存货跌价准备对应的产品均已实现销售。

3、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摊费用	172,487.42	525,310.59
待抵扣进项税	511,973.23	184,482.12
应退企业所得税		3,858,343.25
合 计	684,460.65	4,568,135.96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1,523,608.94	132,938,817.98	2,682,729.97	85,772,159.38	232,917,316.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6,485,207.44	470,902.44	18,438,882.34	35,394,992.22
—购置		4,071,936.74	470,902.44	8,395,394.97	12,938,234.15
—在建工程转入		12,413,270.70		10,043,487.37	22,456,758.07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1,417,632.81	262,800.00	9,144,198.94	20,824,631.75
—处置或报废		11,417,632.81	262,800.00	9,144,198.94	20,824,631.75
(4) 期末余额	11,523,608.94	138,006,392.61	2,890,832.41	95,066,842.78	247,487,676.74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117,462.98	32,273,458.82	1,701,233.43	31,484,345.55	67,576,500.78
(2) 本期增加金额	518,562.40	11,354,813.50	417,390.38	17,820,089.64	30,110,855.92
—计提	518,562.40	11,354,813.50	417,390.38	17,820,089.64	30,110,855.92
(3) 本期减少金额		6,755,006.47	236,520.00	4,257,373.75	11,248,900.22
—处置或报废		6,755,006.47	236,520.00	4,257,373.75	11,248,900.22
(4) 期末余额	2,636,025.38	36,873,265.85	1,882,103.81	45,047,061.44	86,438,456.48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916,654.89		518,062.69	3,434,717.58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276,912.24		169,397.46	2,446,309.70
—处置或报废		2,276,912.24		169,397.46	2,446,309.70
(4) 期末余额		639,742.65		348,665.23	988,407.88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887,583.56	100,493,384.11	1,008,728.60	49,671,116.11	160,060,812.38
(2) 年初账面价值	9,406,145.96	97,748,704.27	981,496.54	53,769,751.14	161,906,097.91

2、 本报告期内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本报告期内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本报告期内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6、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九、（一）重要承诺事项 1、重要承诺（1）”。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聚 合 物 技 改项目	14,161,152.15		14,161,152.15	8,540,906.11		8,540,906.11
铝 壳 车 间 改造	600,000.00		600,000.00	86,966.08		86,966.08
合 计	14,761,152.15		14,761,152.15	8,627,872.19		8,627,872.19

2、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工程	利息资	其中：本期	本期利息	资金 来源
	(万元)			固定资产金额			投入占预 算比例(%)	进度	本化累 计金额	利息资本化 金额	资本化率 (%)	
聚合物技改项目	13,041.00	8,540,906.11	33,152,818.92	22,369,791.99	5,162,780.89	14,161,152.15	95.52	安装设备				自筹
合 计		8,540,906.11	33,152,818.92	22,369,791.99	5,162,780.89	14,161,152.15						

3、本报告期在建工程无减值准备迹象。

4、其他减少金额为与项目相关租入厂房装修费用，已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8,186,053.56	2,281,762.30	10,467,815.86
（2）本期增加金额		500,241.90	500,241.90
—购置		500,241.90	500,241.9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8,186,053.56	2,782,004.20	10,968,057.76
2. 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013,125.47	627,032.58	1,640,158.05
（2）本期增加金额	243,150.11	530,880.75	774,030.86
—计提	243,150.11	530,880.75	774,030.8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256,275.58	1,157,913.33	2,414,188.91
3.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929,777.98	1,624,090.87	8,553,868.85
（2）年初账面价值	7,172,928.09	1,654,729.72	8,827,657.81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抵押的无形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九、（一）重要承诺事项 1、重要承诺（1）”。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厂房装修	18,916,374.81	11,795,915.41	12,175,752.39		18,536,537.83
合 计	18,916,374.81	11,795,915.41	12,175,752.39		18,536,537.83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资产	差异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785,259.88	11,446,314.97	34,524,022.06	8,631,005.51
递延收益	7,208,500.00	1,802,125.00	2,070,000.00	517,500.00
交易未实现利润	3,070,925.76	767,731.44	3,054,844.33	763,711.09
可抵扣亏损	6,166,231.68	1,541,557.92	3,484,455.58	871,113.90
合 计	62,230,917.32	15,557,729.33	43,133,321.97	10,783,330.50

2、 本报告期内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事项。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款	1,345,385.86	3,242,225.96
待处理财产损益	300,547.81	300,547.81
合 计	1,645,933.67	3,542,773.77

(十四)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4,000,000.00	96,000,000.00
合 计	104,000,000.00	96,000,000.00

2、本报告期内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保证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五) 关联交易情况 3、关联担保情况”。

(十五)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2,183,958.40	157,908,306.33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0	67,536,790.56
合 计	154,183,958.40	225,445,096.89

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十六)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6,035,819.12	286,107,995.85
1 至 2 年	787,805.24	1,654,353.38
2 至 3 年	406,668.90	248,542.51
3 年以上	417,263.92	222,121.41
合 计	287,647,557.18	288,233,013.15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十七)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46,986.89	2,016,785.9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3,446,986.89	2,016,785.95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3,617,760.04	195,531,474.39	196,140,997.83	23,008,236.6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394,205.44	9,667,137.44	727,068.00
辞退福利		808,367.00		808,367.00
合 计	23,617,760.04	206,734,046.83	205,808,135.27	24,543,671.6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575,767.39	173,960,199.43	175,721,627.92	21,814,338.90
(2) 职工福利费	34,388.64	11,865,013.70	11,208,761.90	690,640.44
(3) 社会保险费		5,777,353.09	5,290,215.97	487,137.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56,049.39	4,519,808.59	436,240.80
工伤保险费		291,874.55	274,914.40	16,960.15
生育保险费		529,429.15	495,492.98	33,936.17
(4) 住房公积金		3,381,887.90	3,381,887.9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604.01	547,020.27	538,504.14	16,120.14
合 计	23,617,760.04	195,531,474.39	196,140,997.83	23,008,236.6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9,553,672.62	8,875,075.82	678,596.80
失业保险费		840,532.82	792,061.62	48,471.20
合 计		10,394,205.44	9,667,137.44	727,068.00

(十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0,290,547.57	20,884,570.09
企业所得税	4,703,301.74	
个人所得税	225,483.47	152,107.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1,054.86	761,589.74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教育费附加	493,479.28	543,992.67
水利基金		126,404.88
印花税		4,000.00
合 计	26,403,866.92	22,472,664.57

(二十)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9,852.50	140,377.73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72,569.45	66,458.33
合 计	172,421.95	206,836.06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	50,000,000.00	
房租	628,788.02	
暂估款设备款	1,101,402.51	3,124,534.36
食堂餐费	525,108.01	554,847.10
招待费、运输费	657,521.87	
押金	301,500.00	
其他	136,417.96	1,089.00
水电费	78,714.51	153,420.84
保证金	120,000.00	364,106.00
计提的个人承担部分的社保	4,045.40	95,783.08
装修费	1,942,736.62	
合 计	55,496,234.90	4,293,780.38

注：借款说明详见本附注“九、（一）重要承诺事项 1、重要承诺（6）”。

2、 本报告期内无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二十三)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二十四) 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70,000.00	5,580,000.00	441,500.00	7,208,500.00	政府补助
合 计	2,070,000.00	5,580,000.00	441,500.00	7,208,500.00	

(二十五) 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2,000,000.00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500,000.00			18,500,000.00
宁波保税区耀宝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10,500,000.00			10,500,000.00
杨龙勇	25,920,000.00			25,920,000.00
合 计	76,920,000.00			76,920,000.00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62,449,984.49			62,449,984.49
合 计	62,449,984.49			62,449,984.49

(二十七)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629,615.45	4,059,930.06	1,780,808.84	5,908,736.67
合 计	3,629,615.45	4,059,930.06	1,780,808.84	5,908,736.67

(二十八)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499,945.80	3,617,202.28		14,117,148.08
合 计	10,499,945.80	3,617,202.28		14,117,148.08

其他说明：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2,774,785.00	70,340,845.2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266,532.21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1,508,252.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313,634.21	12,945,923.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17,202.28	1,778,515.9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204,684.72	81,508,252.79

(三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57,776,921.11	1,071,617,506.74	928,790,522.33	791,206,922.17
其他业务	56,600,878.98	46,094,828.48	15,881,045.41	9,659,699.17
合 计	1,314,377,800.09	1,117,712,335.22	944,671,567.74	800,866,621.34

(三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64,681.81	2,732,591.07
教育费附加	2,260,355.66	1,951,850.74
印花税	182,217.29	
房产税	82,780.5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75,022.50	
车船税	4,665.60	
合 计	5,769,723.44	4,684,441.81

(三十二)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96,790.73	5,006,033.40
运输装卸费	3,912,410.85	3,483,275.12
业务招待费	3,017,598.01	2,970,790.56
样品色卡费	759,543.68	634,616.79
差旅费	1,030,712.43	1,049,325.46
汽车费用	878,547.12	820,362.59
检测费	88,648.25	
保险费	936,381.10	
仓储租赁费	100,191.94	171,497.60
其他	640,594.32	832,784.13
合 计	16,761,418.43	14,968,685.65

(三十三)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品研发费	19,021,134.46	17,230,038.87
职工薪酬	21,073,705.67	20,867,140.36
安全生产费	4,059,930.06	3,745,876.06
董事会费用	7,692.00	2,161,787.04
折旧与摊销	2,845,535.49	2,775,415.38
保安、保洁费	1,179,027.27	1,203,531.00
税费	997,388.86	1,098,322.66
租赁费	688,355.32	1,221,148.73
中介服务费用	4,119,026.31	863,508.16
修理、物料消耗费用	908,715.18	900,918.13
办公费	470,897.42	1,201,675.3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汽车费用	371,037.08	388,680.04
业务招待费	435,299.13	556,044.26
差旅费	787,509.82	588,667.35
劳务费	361,739.72	225,914.88
保险费	270,181.55	221,945.98
水电、邮电费	246,720.55	324,632.92
会务费	11,800.00	43,815.54
检测费	4,684,932.05	3,870,934.06
其他	1,352,015.63	682,211.28
合 计	63,892,643.57	60,172,208.00

(三十四)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652,530.76	6,697,072.96
减：利息收入	510,121.46	493,561.23
票据贴现支出	2,919,529.36	2,500,402.87
汇兑损益	-1,525,424.11	-329,598.70
银行手续费	1,023,241.41	247,674.32
现金折扣	-2,723,676.81	-1,006,346.97
合 计	6,836,079.15	7,615,643.25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1,638,727.69	8,788,557.08
存货跌价损失	51,416,876.75	44,709,674.2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89,763.39
合 计	63,055,604.44	53,887,994.75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85,220.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85,220.10	
政府补助	5,096,109.00	14,475,190.12	5,096,109.00
其他	999,468.55	114,006.25	999,468.55
合 计	6,095,577.55	14,874,416.47	6,095,577.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电芯生产线技改补助款	230,000.00	23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度经营管理先进企业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6,160.00		与收益相关
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建“阳光厨房”补贴收入	5,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保税区企业职工四季度培训经费补贴	34,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产业技改项目补贴	31,500.00		与资产相关
稳促调资金	354,749.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742,700.00	8,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96,000.00	1,8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全自动锂电池生产线改造设备补助款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聚合物电芯技改设备补助款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设备补助款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发明专利授权专项资金补助款	16,000.00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院士工作站绩效考核奖励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博士后补助经费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石墨烯产业化应用开发专项经费		2,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创新团队专项资助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明专利款		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院士工作站补助款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款手续费返还		12,390.12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补助款		9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国际市场开拓专项补助资金		66,8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5,096,109.00	14,475,190.12	

(三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90,649.25	9,562.78	1,490,649.2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90,649.25	9,562.78	1,490,649.25
水利基金	722,216.16	911,586.38	
罚款支出	59,638.16	6,070.02	59,638.16
质量赔款	379,188.84	160,160.64	379,188.84
债务重组损失	94,775.60		94,775.60
其他	34,136.74		34,136.74
合 计	2,780,604.75	1,087,379.82	2,058,388.59

(三十八)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125,733.26	2,642,850.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74,398.83	674,235.29
合 计	11,351,334.43	3,317,086.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664,968.64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916,242.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54,293.4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66,008.0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885,209.2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1,351,334.43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10,121.46	493,561.23
政府补贴	4,654,609.00	16,545,190.12
收到的往来款	636,745.03	1,244,317.23
其他	628,576.27	114,006.25
合 计	6,430,051.76	18,397,074.8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35,298,735.88	34,700,063.35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2,145,967.80	1,910,259.00
财务费用-手续费	1,023,241.41	247,674.32
营业外支出	93,774.89	6,070.02
合 计	38,561,719.98	36,864,066.6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7,470,000.00	
重点产业技改项目补贴	3,780,000.00	
全自动锂电池生产线改造设备补助款	500,000.00	
聚合物电芯技改设备补助款	1,000,000.00	
企业技术中心设备补助款	300,000.00	
合 计	33,050,000.00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7,470,000.00	
合 计	27,470,000.00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锦城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5,000,000.00
宁波维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750,000.00	
3个月以上的承兑保证金的减少		13,527,663.36
合 计	107,750,000.00	38,527,663.36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5,000,000.00
宁波维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750,000.00	
合 计	57,750,000.00	25,000,000.00

(四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313,634.21	12,945,923.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055,604.44	53,887,994.75
固定资产等折旧	30,110,855.92	23,414,859.80
无形资产摊销	774,030.86	689,439.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175,752.39	9,940,451.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490,649.26	-275,657.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560,063.81	6,571,229.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74,398.83	674,235.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608,253.84	-117,228,935.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84,992.31	-44,232,279.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255,885.49	77,838,910.77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57,060.42	24,226,173.1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392,050.57	26,186,273.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186,273.25	31,326,309.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05,777.32	-5,140,036.4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55,392,050.57	26,186,273.25
其中：库存现金	15,082.06	40,758.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414,021.25	11,798,527.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962,947.26	14,346,986.87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392,050.57	26,186,273.2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699,617.13	7,514,947.15

(四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2016.12.31	2015.12.31	
货币资金	6,699,617.13	7,514,947.15	资产负债表日后 3 个月内不能用于支付的承兑保证金
应收票据	58,922,531.70	58,927,856.99	质押
固定资产	60,766,773.36	9,406,145.96	抵押
无形资产	6,929,777.98	7,172,928.09	抵押
合 计	133,318,700.17	83,021,878.19	

(四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570.00	6.9370	3,954.09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2,003.04	6.9370	13,895.09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70,914.50	6.9370	3,266,730.3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364,100.54	6.9370	16,399,765.45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三) 反向购买

本报告期未发生反向购买的情况。

(四) 处置子公司

- 1、 本报告期无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2、 公司未发生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报告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6 年，公司投资设立了东莞市甬维科技有限公司和宁波维科新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甬维	东莞市塘厦镇	东莞市塘厦镇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甬维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新能动力	宁波市北仑区	宁波市北仑区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注：新能动力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获得由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 91330206MA28384J79 的营业执照，公司认缴的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出资 0.00 元。

2、 公司无其他子公司。

3、 本报告期无因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产生的重大限制：

4、 本报告期无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的情形。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本报告期内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无变化。

(三)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合营或联营企业。

(四) 本报告期内无重要的共同经营情况。

(五)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	多元化产业投资	107,065,497.00	24.05	52.65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何承命。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维科（香港）纺织有限公司	原股东
宁波保税区耀宝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股东
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乾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原股东
宁波中恒创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股东
杨龙勇	股东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宁波维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宁波东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宁波维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宁波维科嘉丰物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上海瀚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宁波维科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宁波维科丝网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鸭鸭股份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宁波维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宁波人丰家纺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王传宝	高管
李万臣	高管
宋浩堂	高管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维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家纺产品		91,786.32
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	家纺产品	25,460.00	22,229.0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瀚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移动电源		3,333.33
宁波维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及加工费	432,030.99	
宁波维科丝网有限公司	移动电源	1,017.09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移动电源	5,085.47	1,282.05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2-10-29	2017-10-28	否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3-10-21	2016-10-21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4-9-26	2017-9-26	否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4-11-18	2017-11-17	否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5-04-28	2016-11-30	是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5-05-27	2018-05-18	否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12-02	2020-12-01	否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1-28	2019-01-27	否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11-08	2018-04-3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2012 年 10 月 31 日，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2 年东门保字 0185 号），为本公司自 2012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8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2013 年 10 月 21 日，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3 信甬北银最保字第 13B021 号），为本公司自 2013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1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办理的各类授信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8,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2014 年 9 月 26 日，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4 信甬鄞银最保字第 HB144 号），为本公司自 2014 年 9 月 26 日至 2017 年 9 月 26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2014 年 11 月 18 日，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82100520140002900），为本公司自 2014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3,5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2015 年 4 月 28 日，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5）进出银甬最信抵字第 006 号），为本公司自 2015 年 4 月 28 日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进出口银

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6,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6) 2015 年 5 月 27 日,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1230-2015-20), 为本公司自 2015 年 5 月 27 日至 2018 年 5 月 18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7,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 2015 年 12 月 10 日,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2015 年东门保字 0015 号), 为本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 2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1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 2016 年 1 月 28 日,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宁波 2016 人保 0004), 为本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28 日至 2019 年 1 月 27 日止期间内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签订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以及其他授信业务等形成的事项提供最高额 8,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 2016 年 11 月 8 日,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2016) 进出银(甬信保)字第 014 号), 为本公司自 2016 年 11 月 8 日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止的期间内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5-04	2016-05-09	
宁波维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750,000.00	2016-09-28	2016-09-29	
拆出				
宁波维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470,000.00	2016 年 1-10 月		

关联方拆入资金说明：

2016 年度计提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利息 42,450.00 元。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资产转让

关联方	资产转让内容	2016 年度
宁波维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5,513,657.83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2016.12.31	2015.12.31
应收账款			
	宁波维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135.80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50.00	

(七) 关联方承诺

本报告期内无关联方承诺事项。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重要承诺

(1) 公司以原值为 11,523,608.94 元、净值 8,887,583.56 元的房屋建筑物(产权证编号：甬房权证保税字第 20110084710 号)及原值为 8,186,053.56 元、净值 6,929,777.98 元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编号：甬国用(2011)第 0900098 号)为抵押物，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进出银(甬最信抵)字第 010 号的《房地产抵押合同》，为公司在该银行人民币借款提供最高额 4,112.29 万元的担保保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该抵押担保下合同下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超过最高额担保部分由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详见(五)关联交易情况 3、关联担保情况(9))。

(2)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以下《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最高额票据质押合同》：

其一编号为 2013 信甬北银票据池字第 001 号，为公司与其自 2013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8 日止的期间内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8,000 万

元的担保；

其二编号为 2015 信甬北银票据池字第 001 号，为公司与其自 2015 年 3 月 25 日至 2018 年 3 月 25 日止的期间内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担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最高额质押合同项下，公司以其他货币资金 17,240,941.58 元（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转为保证金）及应收票据 48922531.70 元为质开具了应付承兑汇票 132,326,946.56 元。

（3） 公司与中国银行宁波分行签订编号为宁波 2015 保质字第 0003 号《保证金质押总协议》，为公司与其自 2015 年 5 月 8 日起发生的债务提供担保。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该质押协议下未开具应付承兑汇票。

（4） 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票据池质押担保合同》（编号为（33100000）浙商票池质字（2014）第 00897 号），为公司与其自 2014 年 9 月 10 日至 2017 年 9 月 10 日期间内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担保。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该质押协议下未开具应付承兑汇票。

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资产池质押担保合同》，编号为（33100000）浙商资产池质字（2016）第 04583 号，为公司与其自 2016 年 5 月 24 日至 2017 年 5 月 24 日止的期间内发生的业务提供融资额度最高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担保。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资产池质押担保合同下，公司以应收票据为 10,000,000.00 元为质开具了应付承兑汇票 19,857,011.84 元。

（5）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签订编号为 9230-2015（Y）76《保证金质押合同》，为公司与其发生的债务提供担保。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该质押协议下未开具应付承兑汇票。

（6）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原值为 68,771,393.00 元、净值为 51,879,189.80 元的机器设备为抵押物，与深圳锦城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JCXZL-20151228102 的借款合同，为公司向深圳锦城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 50,000,000.00 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二）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公司 2017 年 4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结合公司 2016 年经营业绩和目前资金状况，公司拟不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全部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追溯重述法

会计差错更正 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 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2016 年度 /2016.12.31	2015 年度 /2015.12.31
营业收入调整	董事会批准	营业收入		-38,846,853.13
		营业成本		-36,835,971.07
		应收账款		-2,556,222.99
		存货		679,878.98
		资产减值损失		-134,538.05
		所得税费用		-469,08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9,086.00
		盈余公积		-140,725.80
		净利润		-1,407,258.01
		未分配利润		-1,266,532.21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续 1

	2015 年度				2015.12.31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资产减值损失	所得税费用	应收账款	存货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追溯调整前	983,518,420.87	837,702,592.41	54,022,532.80	3,786,172.09	243,148,875.31	226,244,691.53	10,314,244.50	10,640,671.60	82,774,785.00
追溯调整	-38,846,853.13	-36,835,971.07	-134,538.05	-469,086.00	-2,556,222.99	679,878.98	469,086.00	-140,725.80	-1,266,532.21
追溯调整后	944,671,567.74	800,866,621.34	53,887,994.75	3,317,086.09	240,592,652.32	226,924,570.51	10,783,330.50	10,499,945.80	81,508,252.79

注：2015 年度公司向东莞德尔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尔能”）销售电芯，由德尔能封装成电池后再购回。公司将其做为购销业务核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将此业务按委托加工核算，予以追溯调整。

（二）其他重要事项

2016 年公司将深圳市赛科龙电源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德飞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陕西鸿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诉至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要求深圳市赛科龙电源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德飞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1,261.49 万元，陕西鸿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对前述欠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三名被告在提交答辩状期间均提出了管辖异议，经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作出的“（2016）浙 0206 民初 3438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将本案移送至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审理。

2017 年 2 月 9 日，公司与深圳市赛科龙电源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德飞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陕西鸿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和解协议书》。

根据和解协议，公司已将退回的存货冲减 2016 年度营业收入 160.52 万元并个别计提坏账准备 850 万。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十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1,009,674.05	3.18	8,500,000.00	77.20	2,509,674.0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332,990,790.59	96.18	16,616,789.05	4.99	316,374,001.54	226,369,843.27	97.73	11,274,729.71	4.98	215,095,113.56
（1）关联方组合	900,651.00	0.26			900,651.00	1,000,492.40	0.43			1,000,492.40
（2）账龄组合	332,090,139.59	95.92	16,616,789.05	5.00	315,473,350.54	225,369,350.87	97.30	11,274,729.71	5.00	214,094,621.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的应收账款	2,221,137.70	0.64	2,221,137.70	100.00		5,249,461.70	2.27	5,249,461.70	100.00	
合 计	346,221,602.34	100.00	27,337,926.75		318,883,675.59	231,619,304.97	100.00	16,524,191.41		215,095,113.5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赛科龙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1,009,674.05	8,500,000.00	77.20	难以收回的货款
合 计	11,009,674.05	8,500,000.00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展唐通讯有限公司	2,209,898.90	2,209,898.90	100.00	难以收回的货款
展唐通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1,238.80	11,238.80	100.00	难以收回的货款
合 计	2,221,137.70	2,221,137.7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1,967,318.90	16,598,365.95	5.00%
1 至 2 年	122,820.69	18,423.10	15.00%
合 计	332,090,139.59	16,616,789.0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268,871.84 元；转回坏账准备 3,455,136.50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

名次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东莞市金铭电子有限公司	111,716,918.09	32.27	5,585,845.90
	东莞金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9,670,671.11	17.23	2,983,533.56
	小 计	171,387,589.20	49.50	8,569,379.46
第二名	摩托罗拉（武汉）移动技术通信有限公司	33,882,628.72	9.79	1,694,131.44
第三名	深圳市振华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5,732,961.14	4.54	786,648.06
第四名	深圳市天珑移动技术有限公司	13,492,866.33	3.90	674,643.32
第五名	深圳市赛科龙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1,009,674.05	3.18	8,500,000.00
	合 计	245,505,719.44	70.91	20,224,802.28

5、 本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本报告期内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32,907.39	100.00	393,725.31	25.68	1,139,182.08	844,967.06	100.00	269,456.66	31.89	575,510.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532,907.39	100.00	393,725.31	25.68	1,139,182.08	844,967.06	100.00	269,456.66	31.89	575,510.40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14,844.30	55,742.22	5.00
1 至 2 年	75,800.00	11,370.00	15.00
2 至 3 年	31,300.00	15,650.00	50.00
3 年以上	310,963.09	310,963.09	100.00
合 计	1,532,907.39	393,725.3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124,268.65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70,640.30	38,345.77
往来款		28,060.00
保证金	620,000.00	150,000.00
代扣代缴款	264,402.00	245,218.20
押金	463,565.09	383,343.09
货款代理赔款	114,300.00	
合 计	1,532,907.39	844,967.0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合计数的比例 (%)	期末余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 仑海关	海关保证金 和滞报金	620,000.00	1 年以内	40.45	31,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合计数的比例 (%)	期末余额
个人代扣款	社保金	264,402.00	1 年以内	17.25	13,220.10
宁波出口加工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	218,000.00	1 年以内 17,000.00	1.11	850.00
			1-2 年 56,500.00	3.69	8,475.00
			2-3 年 28,000.00	1.83	14,000.00
			3 年以上 116,500.00	7.60	116,500.00
宁波保税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房租押金	170,143.09	1-2 年 14,300.00	0.93	2,145.00
			3 年以上 155,843.09	10.17	155,843.09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货款代理赔款	114,300.00	1 年以内	7.46	5,715.00
合 计		1,386,845.09	/	90.47	347,748.19

6、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报告期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000,000.00		23,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23,000,000.00		23,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甬维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东莞甬维		13,000,000.00		13,000,000.00		
新能动力						
合 计	10,000,000.00	13,000,000.00		23,0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50,919,136.24	869,782,347.07	853,890,282.37	727,009,987.93
其他业务	13,331,962.87	7,446,749.78	11,332,079.03	7,842,603.58
合 计	1,064,251,099.11	877,229,096.85	865,222,361.40	734,852,591.51

十三、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90,649.2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96,10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94,775.6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项 目	金额	说明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455,136.5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6,504.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873,081.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 计	5,619,244.1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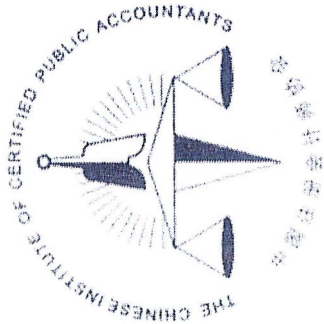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1	0.42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8	0.35	0.35





姓名 徐海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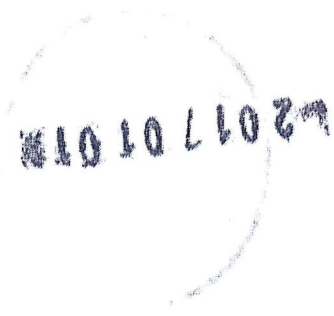
Full name 徐海军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7-05-04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宁波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3072119870504003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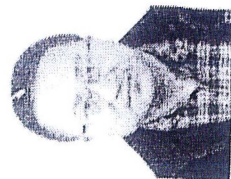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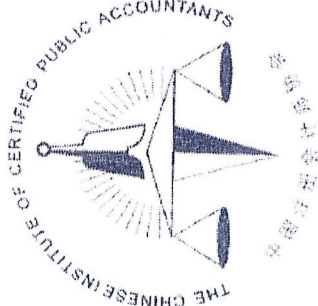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1000006083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04 33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姓名 孙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02-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224720203001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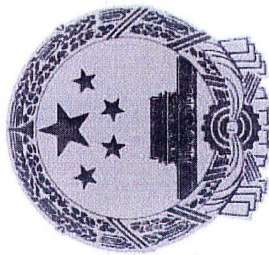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33000046066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5 08 01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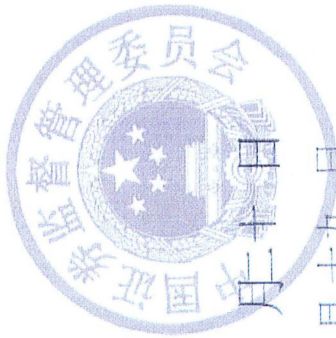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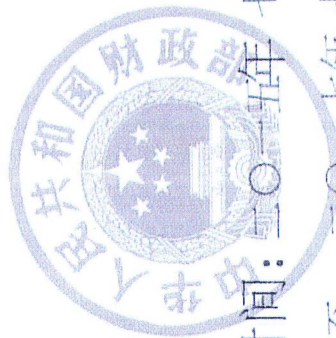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7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

证书序号: NO 01735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0700 万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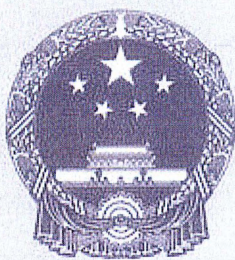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6051900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24 日

合伙期限 2011 年 1 月 24 日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6 年 05 月 19 日